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四川金顶

股票代码：600678.SH

收购人：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河洛路与凌波路交叉口自贸大厦 6 楼 609 室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二月

收购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收购人在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四、本次收购系收购人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新股，导致其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触发收购人的要约收购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投资者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

本次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尚须经股东大会批准及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和所聘请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收购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7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7
(一) 收购人基本情况	7
(二) 收购人合伙人基本情况	7
二、收购人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8
(一) 收购人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8
(二) 收购人及其合伙人或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10
三、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5
(一) 洛阳均盈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5
(二) 洛阳金元兴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6
(三) 洛阳国苑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及一期简要财务状况	16
四、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17
五、收购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7
六、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在其他上市公司、金融机构拥有权益的简要情况	18
(一) 在其他上市公司拥有的权益	18
(二) 在金融机构拥有的权益	18
第三节 本次收购的决定及目的	19
一、本次收购目的	19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19
三、本次收购履行的程序	19
(一) 本次收购已经履行的授权和批准程序	20
(二) 本次收购尚需履行的授权和批准程序	20
第四节 本次收购方式	21
一、收购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21
(一) 本次收购前	21
(二) 本次收购后	22
二、本次收购方式	24
三、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4

四、本次收购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26
第五节 收购资金来源	28
第六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29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及理由	29
二、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29
三、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0
四、收购人受让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担保等限制转让的情形	30
五、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的法律意见	30
第七节 后续计划	31
一、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31
二、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业务处置或重组计划	31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计划	31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31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32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32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32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33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33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33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34
第九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37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37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37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37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37
第十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39
一、收购人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39
二、收购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39
第十一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40
一、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40

二、收购人有限合伙人洛阳金元兴财务资料.....	44
三、收购人间接控股股东洛阳国苑的财务资料.....	48
（一）报表编制基础.....	48
（二）审计意见.....	48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报表.....	49
第十二节 其他重大事项.....	5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62
一、备查文件.....	62
二、备查文件地点.....	62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收购报告书	指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四川金顶/上市公司	指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洛阳均盈	指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洛阳国苑	指	洛阳国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朴素至纯	指	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洛阳金元兴	指	洛阳金元兴投资有限公司
百富天盈	指	深圳百富天盈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金鼎	指	洛阳金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高新自贸中心	指	洛阳自贸综合服务中心（高新区营商服务中心）
高新区管委会	指	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股份认购合同》	指	洛阳均盈认购本次四川金顶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四川金顶向洛阳均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本次交易、本次收购	指	收购人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控制四川金顶 38.85%表决权股份的事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财务顾问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上海锦天城（郑州）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说明：本报告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一) 收购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	洛阳均盈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20-08 至 2022-0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2MA9FLT887J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河洛路与凌波路交叉口自贸大厦 6 楼 609 室
通讯地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河洛路与凌波路交叉口自贸大厦 6 楼 609 室
联系方式	0379-60338733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百富天盈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20-08-25
出资额	100,100 万元人民币
合伙期限	2020-08-25 至 2040-08-24
合伙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洛阳金元兴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99.90%、深圳百富天盈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为 0.1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XF473

(二) 收购人合伙人基本情况

1、有限合伙人——洛阳金元兴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洛阳金元兴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26794807750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周山路街道周山路 70 号涧西区行政服务中心三楼
通讯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周山路街道周山路 70 号涧西区行政服务中心三楼
法定代表人	何江

成立时间	2008-08-15
注册资本	35,591.84 万元人民币
经营期限	2008-08-15 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洛阳国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绿商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49%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运营业务，资产管理及债务重组业务，企业重组及产业并购业务，企业及资产（债权、债务）托管、收购、处置业务，建设项目投融资业务，产业、金融、资本运作研究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百富天盈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百富天盈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曾用名	深圳前海百富天盈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5-05 至 2021-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477992T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益田路 4068 号卓越时代广场大厦 4703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益田路 4068 号卓越时代广场大厦 4703
法定代表人	孙铮
成立时间	2015-05-13
注册资本	3,061.2245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5-05-13 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洛阳国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深圳仁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8.58%、深圳岱悦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0.4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711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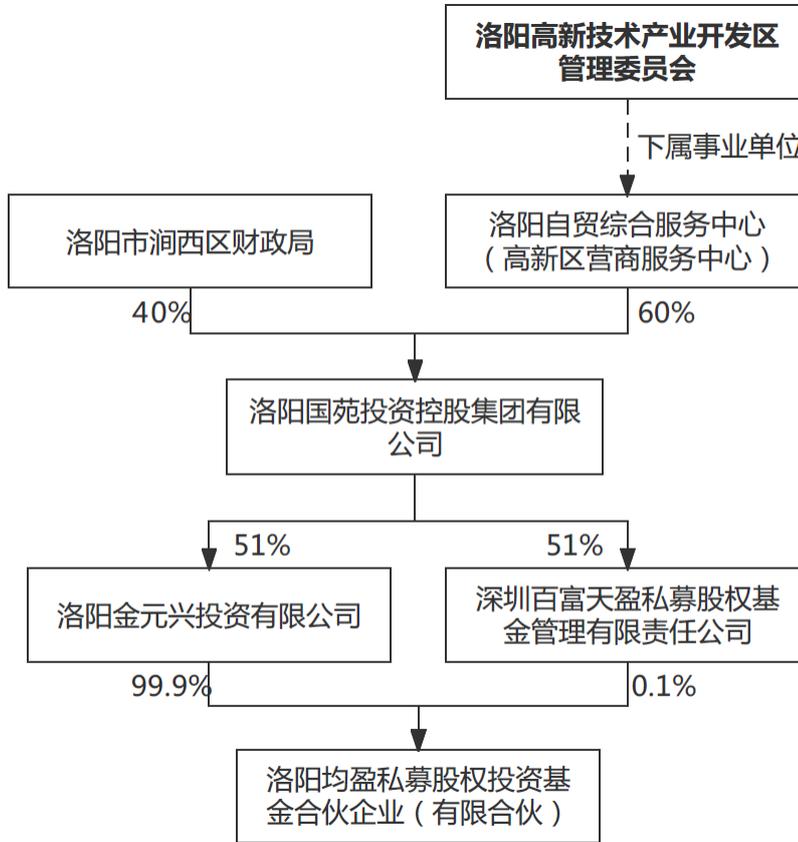
二、收购人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一）收购人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洛阳均盈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将其持有的四川金顶流通股共计 71,553,484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50%）的表决权全部无条件委托洛阳均盈行使。《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洛阳均

盈，朴素至纯与洛阳均盈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收购人洛阳均盈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洛阳均盈有限合伙人为洛阳金元兴，其出资比例为 99.90%，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百富天盈，其出资比例为 0.10%，根据洛阳均盈合伙协议约定，洛阳均盈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投资决策机构，投委会由 3 名成员组成，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 1 人，有限合伙人洛阳金元兴委派 2 人，同时也约定合伙企业扣除管理费、托管费和其他应承担的相关费用和税金，按实缴比例分配给各合伙人实缴资本金后，若存在剩余收益部分，收益全部归有限合伙人所有，普通合伙人不再参与分配。基于前述情况，洛阳金元兴能够控制洛阳均盈。

洛阳均盈执行事务合伙人百富天盈及洛阳金元兴的控股股东均为洛阳国苑，洛阳国苑的控股股东为洛阳自贸综合服务中心（高新区营商服务中心），洛阳自贸综合服务中心（高新区营商服务中心）为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

理委员会之下属事业单位，洛阳均盈的实际控制人为高新区管委会。

本次收购，由洛阳均盈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新股，从而控制四川金顶 38.85%表决权股份。收购完成后，收购人的股权控制关系未发生变化。

本次收购后，洛阳均盈仍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高新区管委会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收购人及其合伙人或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1、收购人洛阳均盈及其合伙人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1）洛阳均盈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洛阳均盈除接受上市公司表决权委托及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洛阳均盈合伙人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①洛阳金元兴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控股比例
1	上海方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信息科技、计算机科技、机电科技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2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9.90%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控股比例
3	新方德科技（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咨询；投资兴办实业；信息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计算机及设备软件的开发、设计、销售；为自产产品提供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设计、安装、调试、维护；提供数据处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71.19%

②百富天盈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控股比例
1	百龄（洛阳）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养老服务；家政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咨询策划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日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电子产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餐饮管理；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0%
2	洛阳置安楼盘纾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3	洛阳百富星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0.01%
4	洛阳百富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0.0033%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控股比例
5	洛阳百富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0.0025%
6	洛阳百富氢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0.0025%
7	洛阳百富科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0.33%
8	洛阳城市更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缴出资1万元

2、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1) 洛阳国苑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除百富天盈和洛阳金元兴外，洛阳国苑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控股比例
1	洛阳西苑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政府授权管理的国有资产经营；城市及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投资；保障房项目的投资；房地产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开展土地整理投资经营；文化旅游项目开发建设与建设，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对银行、证券(严禁炒作股票)、信托、保险、担保、金融机构的投资；股权、项目投资；资产、股权管理与经营；资产收购、资产处置、债务处置；接收、管理和处置不良资产；企业和资产托管；实业投资；政府引导项目及战略新兴产业的投资；开展政府授权的广告经营业务；人力资源咨询服务；职业指导；职业中介；职业供求信息服务；人才推荐；清洁服务；环境卫生管理（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的施工（以上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产品、花卉、苗木（不含种子）销售；停车场管理服务。	100%
2	洛阳城苑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	100%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控股比例
		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游览景区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咨询策划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洛阳柒里河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房屋拆迁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4	洛阳尤东尤西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房屋拆迁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5	洛阳国苑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酒店管理；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0%
6	洛阳符家屯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房屋拆迁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7	洛阳国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安防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皮革销售；皮革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耐火材料销售；纸制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软件销	100%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控股比例
		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园区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内贸易代理；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	洛阳谷西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房屋拆迁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9	洛阳谷东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房屋拆迁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	洛阳兴隆寨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房屋拆迁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1	洛阳高新创汇集团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融资咨询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品牌管理；创业空间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装卸搬运；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小微型汽车租赁经营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花卉种植；电子产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控股比例
12	洛阳同乐寨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房屋拆迁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3	洛阳有鹏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8%

(2) 高新自贸中心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高新自贸中心除控制洛阳国苑外,无其他投资企业情况。

三、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一) 洛阳均盈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洛阳均盈从事的主要业务

洛阳均盈主要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等业务,目前除接受上市公司表决权委托外,未开展其他业务。

2、洛阳均盈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洛阳均盈成立于2020年8月25日,其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简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8月25日— 12月31日
总资产	94,028.80	95,702.91	921,172.95
净资产	-85,971.20	-84,297.09	882,476.41
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净利润	-1,674.11	-968,933.20	-1,117,523.59
净资产收益率	-	-	-

资产负债率	191.43%	188.08%	4.00%
-------	---------	---------	-------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洛阳金元兴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洛阳均盈有限合伙人洛阳金元兴从事的主要业务

洛阳金元兴主要从事股权投资、运营业务等。

2、洛阳金元兴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洛阳金元兴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416,864,266.71	375,996,821.34	96,308,774.49
净资产	175,158,954.42	181,071,173.44	10,741,315.49
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净利润	-5,267,708.09	-1,415,935.20	-46,456.54
净资产收益率	-3.01%	-0.78%	-0.43%
资产负债率	57.98%	51.84%	88.85%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洛阳国苑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及一期简要财务状况

1、洛阳均盈间接控股股东洛阳国苑从事的主要业务

洛阳国苑是国有资本投资平台公司，拥有洛阳高新创汇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城苑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洛阳西苑城市投资有限公司等全资下属子公司。主要围绕产业协同、城市治理、文化建设、生态功能、生活品质等领域经营。洛阳国苑充分发挥国资国企资金、技术、管理、人才等方面优势，以项目合作为抓手，加快推进跨区域产业互融、民生互通；以机制协同为保障，探索建立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合作等成本共担、利益共享机制。强化规划、建设、开发、运营一体化发展，推动经济多元化发展。

2、洛阳国苑最近三年及一期简要财务状况

洛阳国苑最近三年及一期简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2022年1-9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3,638,814.57	3,506,485.62	2,755,491.81	1,944,188.60
净资产	1,716,610.57	1,615,987.58	1,038,514.79	820,164.53
营业收入	108,460.82	211,928.06	161,091.00	135,154.68
净利润	1,587.36	19,655.44	14,810.38	19,150.74
净资产收益率	0.09%	1.22%	1.43%	2.33%
资产负债率	52.83%	53.91%	62.31%	57.81%

注：1、根据《涧西区人民政府关于组建洛阳国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洛涧政[2022]15号），将涧西区财政局持有的洛阳西苑国投100%的股权、洛阳高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洛阳高新创汇10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洛阳国苑，上述划转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分别于2022年6月10日、2022年6月14日完成。洛阳国苑上述财务指标为假设股权转让行为已于2019年1月1日起完成，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数据；2、洛阳国苑2019年、2020年和2021年模拟财务数据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2020年12月25日，深圳市前海飞晟汇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原告，以收购人洛阳均盈及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朴素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洛阳市老城区财政局为被告、四川金顶为第三人，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收购人洛阳均盈签订的《表决权委托协议》无效，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29日开庭审理，并于2022年4月8日出具了生效判决，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除上述案件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其他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收购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洛阳均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为孙铮先生，其为收购人的主要负责人，孙铮先生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孙铮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41030419810811****	中国	洛阳	否

六、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在其他上市公司、金融机构拥有权益的简要情况

（一）在其他上市公司拥有的权益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洛阳均盈接受上市公司合计 71,553,484 股（占总股本的 20.50%）的表决权委托，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除上述外，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二）在金融机构拥有的权益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持股 5%以上金融机构股权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收购的决定及目的

一、本次收购目的

基于稳定上市公司控制权及化解受托表决权可能面临股份被司法拍卖而导致丧失控制权的风险考虑，洛阳均盈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能够进一步提高国有资本对四川金顶的直接持股比例，提高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也有利于增加上市公司资本实力，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结构，增强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利用募集资金实施新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区域资源互补和业务协同，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带动地方产业升级和经济发展，更有利于加速上市公司提质增效工作，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根据洛阳均盈与四川金顶签订的《股份认购合同》，洛阳均盈拟以现金方式认购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104,697,000 股股份（最终认购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30%。

除上述已公告的交易安排外，收购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如果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洛阳均盈与上市公司签署了《股份认购合同》，承诺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中国证监会及/或上交所另有规定或要求的，从其规定或要求。前述发行结束之日确定为本次发行股份上市当日。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洛阳均盈基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取得上市公司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

三、本次收购履行的程序

（一）本次收购已经履行的授权和批准程序

2022年7月4日，洛阳国苑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洛阳均盈以现金方式认购四川金顶定向增发的股票。

2022年12月30日，洛阳均盈召开了合伙人会议，同意以现金方式认购四川金顶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认购数量不超过104,697,000股；同意与四川金顶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

2023年2月16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二）本次收购尚需履行的授权和批准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

第四节 本次收购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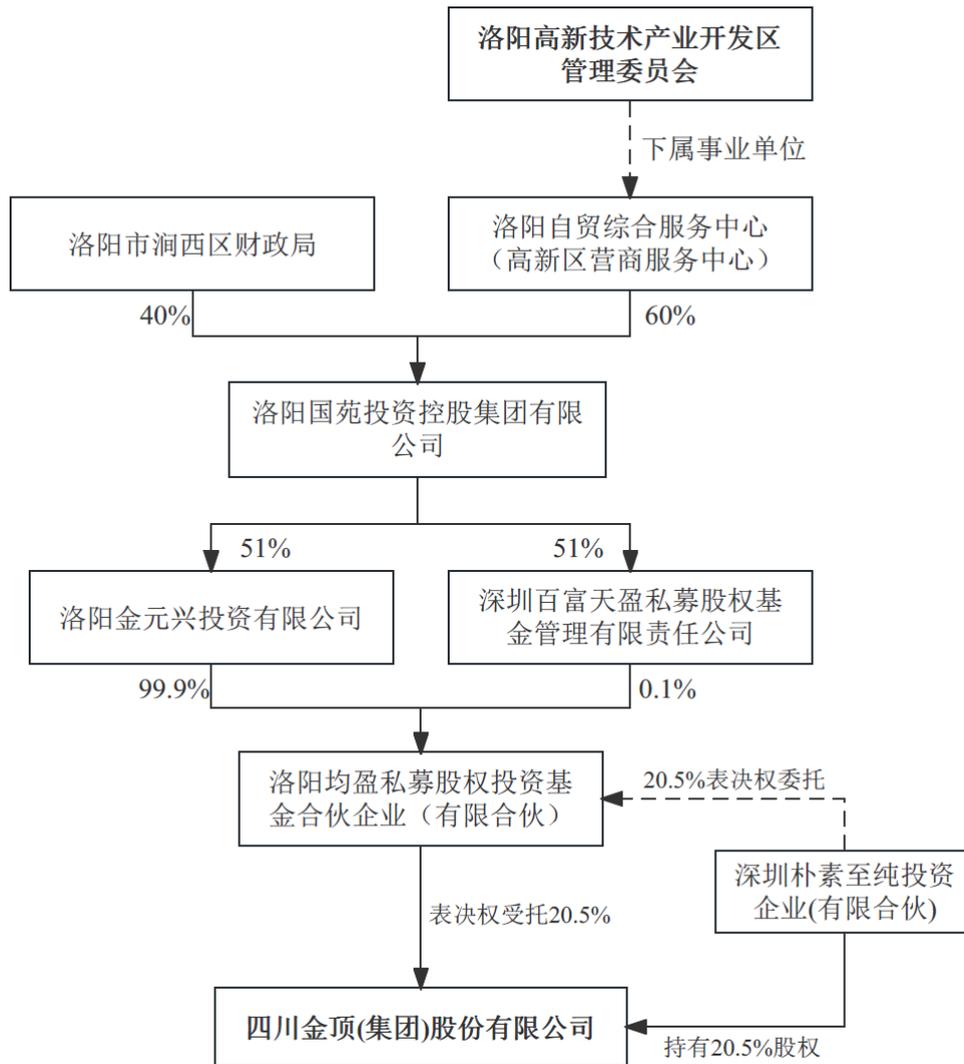
一、收购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收购完成后，洛阳均盈享有的四川金顶表决权比例由 20.50%变更为 38.85%，洛阳均盈仍为四川金顶的控股股东。

（一）本次收购前

2020 年 12 月 21 日，朴素至纯将其持有的四川金顶流通股共计 71,553,484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50%）的表决权（包括因目标公司配股、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拆股、股利分红等情形对授权股份数量进行调整后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全部无条件委托洛阳均盈行使，洛阳均盈成为四川金顶的控股股东。

本次收购前，四川金顶股权控制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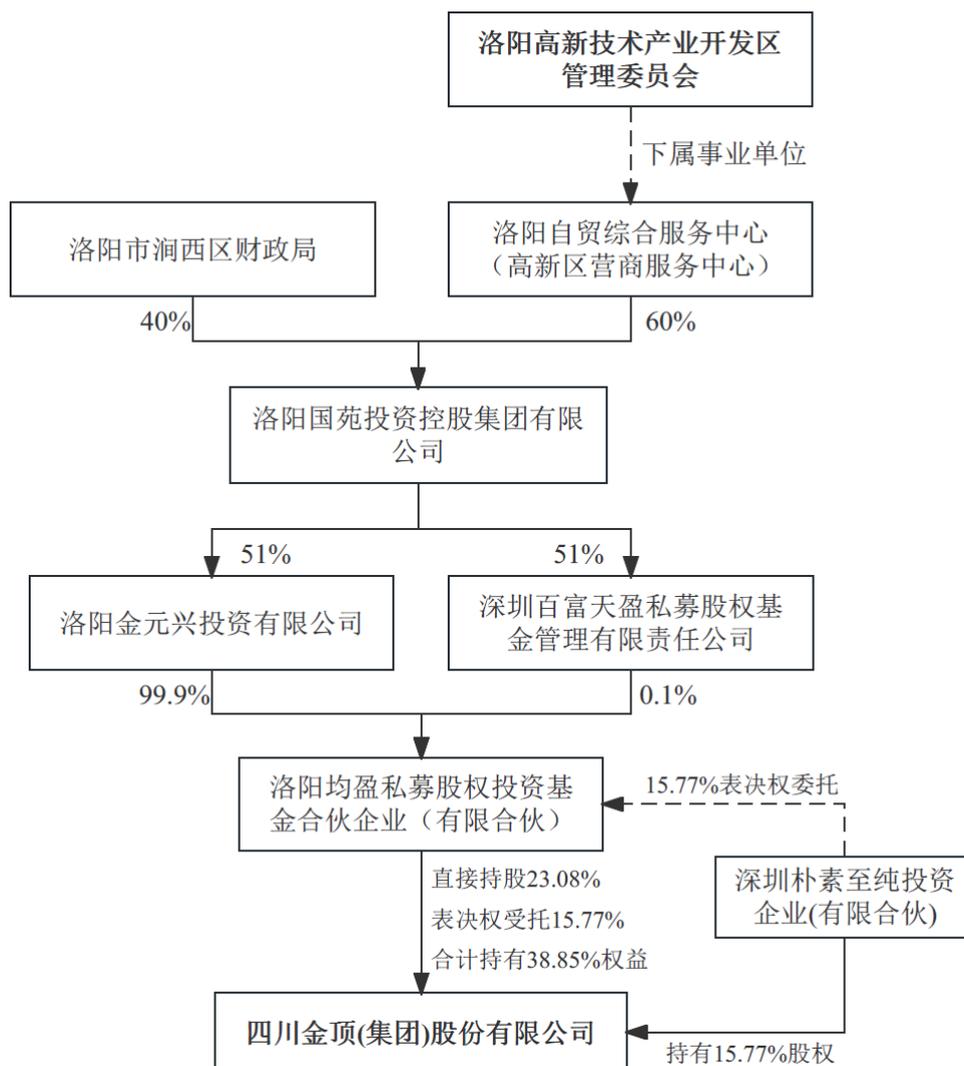


本次收购前，四川金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本次收购前				
股东名称	持股		表决权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00%	71,553,484	20.50%
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71,553,484	20.50%	0	0.00%
其他股东	277,436,516	79.50%	277,436,516	79.50%
总股本	348,990,000	100.00%	348,990,000	100.00%

（二）本次收购后

本次收购后，四川金顶股权控制结构图如下：



本次收购后，四川金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本次收购后				
股东名称	持股		表决权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697,000	23.08%	176,250,484	38.85%
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71,553,484	15.77%	0	0.00%
其他股东	277,436,516	61.15%	277,436,516	61.15%
总股本	453,687,000	100.00%	453,687,000	100.00%

本次收购后，洛阳均盈直接持有四川金顶 104,697,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3.08%，通过表决权受托持有四川金顶 71,553,484 股权益，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77%，洛阳均盈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38.85% 的权益，仍然为四川金

顶的控股股东，高新区管委会为四川金顶的实际控制人。

二、本次收购方式

本次收购，洛阳均盈认购四川金顶非公开发行的 104,697,000 股股份（最终认购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文件的要求为准），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3.08%，通过表决权受托持有四川金顶 71,553,484 股权益，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77%，洛阳均盈将合计拥有上市公司 38.85%的表决权股份。

三、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 年 2 月 16 日，洛阳均盈与四川金顶就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签订了《股份认购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主体和签订时间

甲方：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订时间：2023 年 2 月 16 日

（二）认购价格和认购数量

1、认购价格

因甲方《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会议决议》拟提前确定全部发行对象，故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甲方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的定价基准日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 2023 年 2 月 16 日；发行暨认购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即人民币 4.80 元/股。乙方同意并确认该发行暨认购价格。若因甲方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时，甲方将对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乙方无条件同意并认可该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1 + N)$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量，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2、认购数量

乙方同意认购甲方本次增发股份不超过 104,697,000 股（含本数），认购价款按照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目标股份数量乘以发行价格确定。乙方以现金认购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

若因甲方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时，甲方将对本次拟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乙方同意并认可该调整。此外，如发生因中国证监会在核准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或于核准批文中调减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之情形时，甲方将根据“同比例调减”之原则，调减本次拟向乙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数额，乙方无条件同意并认可该调减。

（三）支付方式

乙方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按甲方发出的《缴款通知书》中所约定的期限内向保荐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内一次性全额支付认购款项，验资完毕并扣除相关费用后再划入甲方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四）限售期

乙方承诺并保证其所认购的甲方本次拟非公开发行之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予以转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因由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若监管机关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锁定期进行调整，则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也将作相应调整。

（五）合同的成立与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成立，并在以下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且成为对甲、乙双方均构成合法有效及可执行的、具有拘束力的法律文件：

- 1、甲方股东大会批准其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具体方案和相关事宜；
- 2、甲方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六）违约责任

1、如果本合同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以致本合同未履行或不能充分履行，违约引起的责任应由违约方承担。如本合同一方违反本合同的声明或保证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违约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果本合同双方均违约，双方应各自承担其违约引起的相应部分责任。

2、由于非归因于本合同任何一方责任的不可抗拒之因素导致无法履行本合同的，双方互不承担法律责任。但是，此时应迅速采取必要措施以尽量减小损失。

3、因任何一方过错导致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时，过错方应足额赔偿守约方的一切损失。

4、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金额一次性足额向甲方支付股份认购款，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不再具有甲方股份认购权，乙方缴纳保证金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5、如因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关要求，甲方调整或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甲方无需就调整或取消本次发行事宜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6、本合同应于中国证监会核准甲方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之日起12个月内履行完毕，如因任何一方的过错导致本合同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履行完毕时，过错方除应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由此给相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害赔偿，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

四、本次收购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洛阳均盈已接受表决权委托的 71,553,484 股全部处于质押状态，其中 35,776,742 股的质押权人为芜湖华融渝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另外 35,776,742 股的质押权人为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洛阳均盈已接受表决权委托的 71,553,484 股全部被冻结，其中：71,553,484 股于 2019 年 7 月 8 日被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期限为三年，该部分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被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继续冻结，冻结期限至 2025 年 6 月 22 日；35,776,742 股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轮候冻结，期限为三年；18,366,885 股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被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轮候冻结，期限为三年。

第五节 收购资金来源

洛阳均盈以现金人民币 50,254.56 万元认购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104,697,000 股股份，认购资金由洛阳均盈的有限合伙人洛阳金元兴和/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百富天盈通过认缴基金份额及其他自筹方式提供。洛阳均盈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 10.01 亿元，其中洛阳金元兴认缴出资 10 亿元，百富天盈认缴出资 100 万元。洛阳均盈本次收购资金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不存在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取得资金的情形。

洛阳均盈、百富天盈、洛阳金元兴、洛阳国苑已分别就本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作出如下承诺：

“1、本企业参与本次收购的资金为其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2、本企业参与本次收购的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行为，不存在利用本次认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不采用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最终出资将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

3、本企业参与收购的股份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任何代持情形。

4、本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上市公司及其他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收购的情形。”

第六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及理由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四川金顶已发行股份的 30%。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三）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投资者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

收购人洛阳均盈在本次收购中将发出免于要约申请，洛阳均盈承诺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中国证监会及/或上交所另有规定或要求的，从其规定或要求。前述发行结束之日确定为本次发行股份上市当日。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洛阳均盈基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取得上市公司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

上述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申请已经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本次交易前				
股东名称	持股		表决权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00%	71,553,484	20.50%
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71,553,484	20.50%	0	0.00%
总股本	348,990,000			
本次交易后				
股东名称	持股		表决权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697,000	23.08%	176,250,484	38.85%
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71,553,484	15.77%	0	0.00%
总股本	453,687,000			

三、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本次收购完成后，四川金顶的控股股东仍为洛阳均盈，实际控制人为高新区管委会。洛阳均盈、高新区管委会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其他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收购人受让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担保等限制转让的情形

本次收购系收购人洛阳均盈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新股，导致其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不涉及股份的直接转让。

五、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的法律意见

收购人洛阳均盈已经聘请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就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发表了结论性意见。

第七节 后续计划

一、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本次收购不涉及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进行调整，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业务处置或重组计划

收购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若收购人因上市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需要，需要在未来对上市公司进行资产、业务重组，届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计划

除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方式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董事、监事正常换届外，收购人不存在拟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收购人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之间就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若收购人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在未来进行前述安排，届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情况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中与注册资本、股本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除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修改上市公司章程外，收购人不存在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收购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若收购人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在未来进行前述安排，届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收购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若收购人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在未来进行前述安排，届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收购人不存在其他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未来收购人根据其自身及上市公司的发展需要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进行调整，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收购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不会利用第一大股东的身份谋取不当利益，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收购人承诺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控制的企业均不存在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洛阳均盈做出如下承诺：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不存在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投资其他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活动。

2、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相同或类似业务或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若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如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上市公司及其子

公司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

5、本企业承诺不以其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影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以上声明与承诺自本企业签署日起正式生效。如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企业同意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收购前，收购人洛阳均盈直接持有四川金顶 20.50%的表决权，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2022年6月16日，四川金顶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建设洛阳金鼎环保建材产业基地项目暨关联交易议案》和《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四川金顶全资子公司洛阳金鼎建材有限公司拟投资新建洛阳金鼎环保建材产业基地项目。洛阳金元兴承诺协助洛阳金鼎取得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项目建设贷款。未来如因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导致洛阳金鼎项目无法继续实施；或洛阳金鼎项目出现实际财务情况严重不达预期的情况，由洛阳金元兴或其指定的公司采取承债方式收购洛阳金鼎100%股权。

根据《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洛阳金元兴向洛阳金鼎提供借款额度共计人民币7,000万元，用于补充洛阳金鼎的流动资金或其他出借人认可的用途。由洛阳金鼎根据资金需求通知洛阳金元兴支付款项。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洛阳金元兴向洛阳金鼎提供借款4,000万元。

2、2022年12月30日，四川金顶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洛阳金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全资子公司洛阳金鼎为推进环保建材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以自有资产抵押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洛阳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 22,000 万元（大写：贰亿贰仟万元整），贷款期限 6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洛阳国苑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事项及收购人认购四川金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外，收购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为规范将来可能与上市公司产生的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收购人做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实际控制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本承诺人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的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承诺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影响力，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4、本承诺人承诺如未能履行其已做出的以上各项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同意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就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向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出审议申请，并承诺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该项议案时投赞成票。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

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责任。”

第九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022年6月16日，四川金顶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洛阳金元兴向洛阳金鼎提供不超过7,000万元的借款，用于补充洛阳金鼎的流动资金或其他出借人认可的用途。由洛阳金鼎根据资金需求通知金元兴支付款项。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洛阳金元兴向洛阳金鼎提供借款4,000万元。

2022年12月30日，四川金顶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洛阳金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全资子公司洛阳金鼎为推进环保建材产业基地项目建设，拟以自有资产抵押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22,000万元（大写：贰亿贰仟万元整），贷款期限6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洛阳国苑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

除此之外，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合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的情形。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合计金额超过5万元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如有）进行补偿或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协议之外，收购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十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收购人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本次交易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收购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查询结果与收购人自查结果不符，则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查询结果为准，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及时公告。

二、收购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自查，本次交易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查询结果与收购人自查结果不符，则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查询结果为准，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及时公告。

第十一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一、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根据工商信息显示，洛阳均盈成立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其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财务情况如下：（数据未经审计）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028.80	95,702.91	921,172.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预付款项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	-	-
存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94,028.80	95,702.91	921,172.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	-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摊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
资产总计	94,028.80	95,702.91	921,172.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	-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	-	-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80,000.00	180,000.00	38,696.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0,000.00	180,000.00	38,696.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80,000.00	180,000.00	38,69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085,971.20	-2,084,297.09	-1,117,523.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971.20	-84,297.09	882,476.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4,028.80	95,702.91	921,172.95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8月25日—12月31日
一、营业收入	-	-	-
减：营业成本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375.00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2,350.00	967,677.90	1,116,447.50
财务费用	-675.89	-908.68	-1,547.95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4.11	-966,769.22	-1,115,274.55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	2,163.98	2,249.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8月25日—12月31日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4.11	-968,933.20	-1,117,523.5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4.11	-968,933.20	-1,117,523.5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8月25日—12月31日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375.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4.11	825,470.04	1,078,452.05
现金流出小计	1,674.11	825,470.04	1,078,82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11	-825,470.04	1,078,82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8月25日—12月31日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	-	2,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4.11	-825,470.04	921,172.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702.91	921,172.95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28.80	95,702.91	921,172.95

二、收购人有限合伙人洛阳金元兴财务资料

洛阳金元兴最近三年财务情况如下：（数据未经审计）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2,751,324.38	766,973.37	1,487,490.40
短期投资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股息		-	-
预付账款	-5,100.00	95,000.00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57,144,325.09	17,161,835.67	93,816,900.00
存货	-	-	-
待摊费用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59,890,549.47	18,023,809.04	95,304,390.40
长期投资：	-	-	-
长期股权投资	356,950,000.00	357,950,000.00	1,0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	-	-
长期投资合计	356,950,000.00	357,950,000.00	1,000,000.00
固定资产：	-	-	-
固定资产原价	41,690.00	28,480.00	522,400.00
减：累计折旧	17,972.76	5,467.70	518,015.91
固定资产净值	23,717.24	23,012.30	4,384.09
工程物资	-	-	-
在建工程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固定资产合计	23,717.24	23,012.30	4,384.09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其他长期资产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	-	-
资产总计	416,864,266.71	375,996,821.34	96,308,774.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应付工资	85,312.29	146,124.74	-
应付福利费		-	-
预收账款		-	20,810.0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交税金		-	-
其他应交款		-	-
其他应付款	241,620,000.00	194,779,523.16	85,557,549.00
预提费用		-	-10,900.00
待转资产价值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41,705,312.29	194,925,647.90	85,567,459.00
长期负债：		-	-
长期借款		-	-
长期应付款		-	-
其他长期负债		-	-
长期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41,705,312.29	194,925,647.90	85,567,459.00
股东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4,400,000.00	184,4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	-	-
其中：法定公益金	-	-	-
未分配利润	-9,241,045.58	-3,328,826.56	741,315.49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合计	175,158,954.42	181,071,173.44	10,741,315.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6,864,266.71	375,996,821.34	96,308,774.49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	-	-
减：主营业务成本	-	-	-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	72.03	-24.01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2.03	24.01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

减：营业费用	-	-	-
管理费用	2,641,889.79	3,497,817.88	49,257.74
财务费用	2,631,457.07	582,847.63	-2,777.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73,346.86	-4,080,737.54	-46,456.5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补贴收入	-	-	-
营业外收入	5,638.77	10,595.49	-
减：营业外支出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67,708.09	-4,070,142.05	-46,456.54
减：所得税	-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67,708.09	-4,070,142.05	-46,456.54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0,810.00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4,634.38	240,102,474.00	1,259,068.28
现金流入小计	1,864,634.38	240,081,664.00	1,259,068.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95,000.0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2.03	24.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100.00	58,651,029.00	324,631.78
现金流出小计	100,100.00	58,746,101.03	324,65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534.38	181,335,562.97	934,412.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210.00	-493,920.00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356,950,000.00	1,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13,210.00	356,456,080.00	1,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790.00	- 356,456,080.00	-1,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74,400,000.00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	174,400,000.00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4,4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1,324.38	-720,517.03	-65,587.51

三、收购人间接控股股东洛阳国苑的财务资料

（一）报表编制基础

根据《涧西区人民政府关于组建洛阳国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洛涧政[2022]15号），将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持有的洛阳西苑国投 100%的股权、洛阳高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洛阳高新创汇 10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洛阳国苑，上述划转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2022 年 6 月 14 日完成。洛阳国苑财务报表为假设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完成，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

（二）审计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洛阳国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度模拟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亚太审

字（2022）第 01220719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相关审计意见显示：我们认为，后附的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附注三、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编制，反映了洛阳国苑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模拟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报表

为了真实、完整反映洛阳国苑的业务体系，假设洛阳国苑企业合并的公司架构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最近一期数据未经审计）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17,563,270.21	2,566,298,001.23	2,420,741,052.70	1,640,100,022.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62,760.54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250,000.00	400,000.00	-
应收账款	5,204,031,635.39	6,008,936,385.36	4,644,196,227.29	3,432,965,058.36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1,914,542,620.40	892,174,557.01	714,034,024.43	780,830,920.15
其他应收款	12,192,648,046.89	11,323,826,251.09	10,669,295,552.68	7,109,483,607.98
其中：应收利息	96,593,461.06	82,885,740.99	29,497,673.42	9,126,119.64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7,971,742,214.26	7,274,375,717.62	3,097,590,842.43	3,126,405,175.83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40,100.00	13,000,000.00	22,5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142,704,247.37	133,164,286.09	69,419,816.24	45,897,223.93
流动资产合计	29,678,534,895.06	28,212,025,198.40	21,638,177,515.77	16,135,682,009.23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64,901,601.34	859,171,867.97	816,404,454.41	751,514,233.5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9,750,000.00	9,750,000.00	15,250,000.00	37,7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6,761,380.46	206,994,329.86	121,877,990.78	79,578,040.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1,295,455.12	501,295,455.12	381,290,321.90	259,175,467.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3,309,281,964.22	3,195,815,226.81	2,937,559,602.18	1,042,482,110.49
在建工程	1,709,521,987.78	1,558,298,961.06	1,283,930,966.13	777,961,240.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45,676,309.61	57,880,496.45	-	-
无形资产	470,085,345.93	288,597,066.97	206,666,377.97	211,506,392.62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287,999.66	10,701,820.80	668,167.62	1,139,875.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18,773.02	19,718,773.02	8,485,627.71	3,630,375.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30,000.00	144,607,031.36	144,607,031.36	141,466,233.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09,610,817.14	6,852,831,029.42	5,916,740,540.06	3,306,203,969.88
资产总计	36,388,145,712.20	35,064,856,227.82	27,554,918,055.83	19,441,885,979.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23,080,770.75	657,453,446.10	529,626,919.79	415,710,511.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67,788,700.00	231,647,095.36	419,400,000.00	245,000,000.00
应付账款	1,431,869,831.16	1,438,051,269.17	504,606,671.74	380,116,768.98
预收款项	82.54	82.54	82.54	82.54
合同负债	398,365,239.45	440,288,827.87	196,411,400.65	122,593,848.81
应付职工薪酬	747,322.78	577,420.90	326,007.32	218,531.22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交税费	213,447,179.21	197,957,039.59	154,901,168.31	67,346,850.62
其他应付款	1,369,758,042.82	1,640,048,249.77	3,904,883,066.45	1,544,646,579.38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56,758,093.14	4,119,151,791.38	923,942,279.34	843,774,945.37
其他流动负债	11,245,736.58	11,765,612.93		
流动负债合计	8,673,060,998.43	8,736,940,835.61	6,634,097,596.14	3,619,408,118.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6,382,116.79	5,092,019,620.32	7,113,708,053.00	5,310,970,573.27
应付债券	3,425,478,531.38	3,489,162,016.57	2,363,430,274.78	1,377,063,623.42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39,525,647.84	50,050,282.21	-	-
长期应付款	1,751,460,515.86	1,240,047,193.08	769,870,293.04	702,379,276.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34,382,931.27
递延收益	326,132,200.99	296,760,456.54	288,663,925.84	196,036,130.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48,979,012.86	10,168,039,568.72	10,535,672,546.66	7,620,832,534.99
负债合计	19,222,040,011.29	18,904,980,404.33	17,169,770,142.80	11,240,240,653.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0,842,281,058.84	10,146,061,058.84	5,004,586,340.87	2,961,509,074.74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44,090,012.38	-44,090,012.38	-13,710,145.60	-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专项储备	4,478,102.87	4,005,030.26	3,094,304.83	2,352,397.56
盈余公积	-	-	-	-
未分配利润	552,826,925.28	541,645,632.59	343,859,936.32	191,456,530.50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55,496,074.61	15,647,621,709.31	10,337,830,436.42	8,155,318,002.80
少数股东权益	810,609,626.30	512,254,114.18	47,317,476.61	46,327,322.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66,105,700.91	16,159,875,823.49	10,385,147,913.03	8,201,645,325.38
负债和所有者 权益总计	36,388,145,712.20	35,064,856,227.82	27,554,918,055.83	19,441,885,979.1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84,608,226.79	2,119,280,584.28	1,610,909,963.55	1,351,546,825.93
其中：营业收入	1,084,608,226.79	2,119,280,584.28	1,610,909,963.55	1,351,546,825.93
二、营业总成本	1,781,144,218.61	2,644,199,717.58	2,032,744,154.94	1,576,043,291.21
其中：营业成本	1,021,310,763.14	1,944,950,934.72	1,421,120,465.81	1,203,241,740.45
税金及附加	20,441,511.92	19,589,614.21	19,523,688.97	5,614,562.39
销售费用	1,714,507.86	13,053,270.93	154,066.85	105,979.60
管理费用	119,260,601.74	68,383,374.52	59,886,631.39	40,329,903.82
研发费用	634,905.67	-	-	-
财务费用	617,781,928.28	598,222,523.20	532,059,301.92	326,751,104.95
其中：利息费用	221,336,943.69	609,266,822.44	547,632,058.19	343,201,868.30
利息收入	13,708,086.81	76,325,187.80	50,191,090.88	34,313,211.69
加：其他收益	728,174,668.90	715,687,567.55	566,596,260.49	408,471,879.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16,514.02	28,112,562.59	8,598,805.72	-1,687,814.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196,068.15	-20,442,402.35	-3,921,159.58	8,819,324.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533,520.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59,122.95	198,438,594.49	149,439,715.24	191,640,446.08
加：营业外收入	1,854,196.06	76,842.54	138,425.87	197,922.73
减：营业外支出	2,953,926.50	1,612,388.69	1,385,523.80	786,845.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59,392.51	196,903,048.34	148,192,617.31	191,051,523.34
减：所得税费用	685,750.88	348,658.79	88,866.39	-455,893.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73,641.63	196,554,389.55	148,103,750.92	191,507,416.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73,641.63	196,554,389.55	148,103,750.92	191,507,416.7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54,769.15	197,025,356.97	148,093,596.89	191,793,460.2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1,127.52	-470,967.42	10,154.03	-286,043.53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895,133.22	-	-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895,133.22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895,133.22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895,133.22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73,641.63	197,449,522.77	148,103,750.92	191,507,416.72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54,769.15	197,920,490.19	148,093,596.89	191,793,460.2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1,127.52	-470,967.42	10,154.03	-286,043.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6,004,213.09	1,159,777,630.20	668,889,213.90	373,242,012.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59,076.27	2,029,852.31	4,615,583.78	8,006,341.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5,697,473.18	6,320,631,398.49	3,824,592,779.96	2,046,632,87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2,460,762.54	7,482,438,881.00	4,498,097,577.64	2,427,881,226.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89,294,284.52	2,107,321,485.15	529,732,404.34	707,581,527.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90,425.35	56,616,514.93	40,568,768.38	35,828,37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850,012.57	16,049,654.53	7,281,281.70	4,592,918.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9,960,567.82	6,494,994,745.99	4,579,573,879.93	4,434,829,75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3,695,290.26	8,674,982,400.60	5,157,156,334.35	5,182,832,58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65,472.28	-1,192,543,519.60	-659,058,756.71	-2,754,951,355.69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	369,461.40	-	7,727,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08,901.40	6,107,842.96	494,203.4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40.00	6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10,501.19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2,444.19	-	-	1,169,362.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11,345.59	6,987,805.55	494,543.41	8,963,062.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3,237,420.19	632,152,235.24	351,912,546.64	478,714,254.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329,460.54	241,466,800.00	174,750,000.00	224,917,46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10,816.44	2,175,219.92	48,041.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0,566,880.73	874,629,851.68	528,837,766.56	703,679,763.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055,535.14	-867,642,046.13	-528,343,223.15	-694,716,700.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5,080,000.00	250,070,000.00	980,000.00	21,4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3,280,000.00	980,000.00	-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6,650,000.00	3,887,949,245.28	4,312,534,040.00	4,425,527,547.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864,472.28	2,102,745,369.08	534,645,264.48	1,677,763,58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9,594,472.28	6,240,764,614.36	4,848,159,304.48	6,124,781,130.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80,095,244.21	2,048,310,908.56	986,911,474.61	1,401,057,927.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9,262,600.75	777,827,148.57	633,248,175.63	371,683,068.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867,915.69	1,646,749,823.33	1,769,382,624.34	702,259,27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5,225,760.65	4,472,887,880.46	3,389,542,274.58	2,475,000,27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368,711.63	1,767,876,733.90	1,458,617,029.90	3,649,780,85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921,351.23	-292,308,831.83	271,215,050.04	200,112,798.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213,609.12	697,522,440.95	426,307,390.91	226,194,592.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292,257.89	405,213,609.12	697,522,440.95	426,307,390.91

第十二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收购的相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孙 铮

2023年2月21日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财务顾问主办人：

牛 柯

黄金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菅明军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1日

律师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经 办 律 师：

张文凤

库伟明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 韬

上海锦天城（郑州）律师事务所

2023年2月21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收购人的工商营业执照；
- 2、收购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的有关内部决策文件；
- 4、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签署的相关协议；
- 5、收购人与上市公司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发生的相关交易的说明；
- 6、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说明；
- 7、本次收购相关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 8、收购人就本次收购所做出的承诺；
- 9、法律意见书；
- 10、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法律意见；
- 11、财务顾问报告；
- 12、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文件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备查阅。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章页）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孙 铮

2023年2月21日

附表：

收购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峨眉山市乐都镇新农一组 55 号
股票简称	四川金顶	股票代码	600678
收购人名称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收购人注册地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河洛路与凌波路交叉口自贸大厦 6 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表决权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收购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71,553,484 股（表决权委托）</u> 持股比例： <u>20.50%</u>		
本次收购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104,697,000 股</u> 变动比例： <u>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由 20.50%增加至 38.85%</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 时间	时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登记		
是否免于发出要约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免除理由：本次收购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规定的条件。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孙 铮

2023年2月21日